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苏宁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苏宁采购”）和香港苏宁云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苏宁云商”）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担保。本次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31%。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关联董事金明先生作为香港苏宁采购及香港苏宁云商的董事，予以回避表决。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可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人民币 447,750.34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69%，全部为对公司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香港苏宁采购有限公司

股本：港币 3 亿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观塘巧明街 100 号友邦九龙大楼 41 楼 4102-6 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苏宁采购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香港地区商品采购运营业务。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香港苏宁采购总资产为人民币 104,267.66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60,390.08 万元，资产负债率 57.92%，2016 年 1-8 月份实现净

利润人民币 8,542.63 万元。

2、香港苏宁云商有限公司

股本：港币 5 亿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观塘巧明街 100 号友邦九龙大楼 41 楼 4102-6 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苏宁云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香港地区的连锁零售业务。

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香港苏宁云商总资产为人民币 56,595.08 万元，总负债为人民币 24,229.33 万元，资产负债率 42.81%，2016 年 1-8 月份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2,554.47 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香港苏宁采购和香港苏宁云商分别负责公司在香港的采购业务以及零售业务，通过不断加强商品供应链建设以及完善零售网络，提高客户体验以及品牌知名度。为支持香港公司零售采购业务发展，公司为香港苏宁采购和香港苏宁云商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考虑到香港苏宁采购和香港苏宁云商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公司在香港地区主营业务保持强劲，拥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水平。

以上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苏宁采购有限公司和香港苏宁云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手续。

因本次担保对象香港苏宁采购和香港苏宁云商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担保额度未超过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可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人民币 447,750.34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69%；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2,953.65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75%。

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香港苏宁采购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财务报表；
- 3、香港苏宁云商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